

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长乐外海
D、E 区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
参与说明

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目录

1、概述.....	2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示方式.....	3
2.2.1 网络.....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8
3.3 查阅情况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 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4
6.1 公示内容	14
6.2 公示方式	14
7 其他.....	15
8 诚信承诺.....	15
9 调查结论.....	16

1、概述

公众参与目的是通过与公众进行的有效协商，使建设项目能够被公众充分认可，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对公众利益构成危害或威胁，以取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通过公众参与，了解和掌握民意，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也减少可能产生的不利于工程建设的问题出现。同时把公众的意见和要求及时反馈给建设单位，努力把建设项目对公众的不利影响减到最小或可接受程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我司于2024年4月委托福建海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长乐外海D、E区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发布项目环评公示信息和公众意见征询调查表，广泛征询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群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或要求。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4年4月17日我司于福建环保网发布本项目环评首次公示，公示信息主要包括：工程概况、项目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项目评价机构和联系方式、环评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

- (1)对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项目的态度；
- (2)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作用；
- (3)在建设期公众最关注环境问题；
- (4)其他意见和建议。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

首次公示采用了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2024年4月17日，网址为: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huanping/erci/29813.html)。公示截图见图2.2-1。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图 2.2-1 首次公示网页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 公开内容

我司根据福建海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发布征求意见稿公示。具体公示信息如下:

①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下载网址,征求意见稿中包含建设项目概况与工程分析、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拟采取主要环保措施、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环境管理与检测计划等内容;

②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③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④征询对象、征询内容及期限。

(2) 公示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3 日~2024 年 6 月 5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司根据福建海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在福建环保网网站发布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情况见图 3.2-1。



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长乐外海D、E区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字号: 小中大]

发布日期: 2024年05月23日

浏览次数: 97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对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长乐外海D、E区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建设的意见,更好地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现对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第二次公告,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征求意见稿全文查看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KFDma5UeoPpVcLofAG42Q?pwd=ipmd>

提取码: ipmd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到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纸质报告。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信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请务必留下您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便于沟通反馈。

建设单位: 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秀峰路亿力名居1号办公楼

联系人: 陈工 电话: 13850102210 电子邮箱: 2413835460@qq.co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起止时间: 2024年5月23日-2024年6月5日。

公示单位: 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3日

附件: 公众参与意见表

[公众参与意见表.doc](#)

图 3.2-1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页截图

3.2.2 报纸

我司分别于2024年5月27日及2024年5月30日在海峡都市报上发布公示，向公众公开项目信息及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下载途径。

公示情况见图 3.2-2、3.2-3。



3.2.3 张贴

我司于2024年5月23日，前往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可能受影响的村张贴环评公示，向公众公开项目信息。包括：营田街道人民政府、松下镇人民政府、江田镇人民政府、文武砂街道人民政府、湖南镇人民政府、漳港街道人民政府、潭头镇人民政府、猴屿乡人民政府、文岭镇人民政府、梅花镇人民政府。公示情况见图 3.2-4。



营前街道



松下乡



江田镇



文武砂街道



湖南镇



漳港街道



潭头镇



猴屿乡



文岭镇



梅花镇

图 3.2-4 环评第二次公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在公示期间，公众可到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查阅公司往来信件、传真中是否有“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长乐外海 D、E 区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反馈意见，以及查阅联系人陈工电子邮箱:2413835460@qq.com，并问询联系人是否收到反馈信息。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通过公示期间查阅，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4 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通过公示期间查阅，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示内容

我司根据福建海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4年8月26日发布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公示。具体公示信息如下：

①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

6.2 公示方式

我司根据福建海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全本，于2024年8月26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公示平台(<http://www.js-eia.cn/>)发布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公示，公示情况见图6.2-1。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Information Publicity Platform

首页 项目公示 其他公示 报告资料 供需对接 危废管理

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长乐外海D、E区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全本公示

[字号: 小 中 大] 发布日期: 2024年08月26日 浏览次数: 3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对国家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长乐外海D、E区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建设的意见，更好地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现对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第三次公告，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全文查看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kFDma5UeoPpVcL0fAG42Q?pwd=ipmd>
提取码: ipmd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到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纸质报告。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 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信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 请务必留下您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 便于沟通反馈。

建设单位: 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秀峰路亿力名居1号办公楼
联系人: 陈工 电话: 13850102210 电子邮箱: 2413835460@qq.co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起止时间: 2024年8月26日-2024年9月6日。

公示单位: 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6日

附件: 公众参与说明

图 6.2-1 环境影响评价全本公示网页截图

7 其他

我司已对报纸登报情况进行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长乐外海 D、E 区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长乐外海 D、E 区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 年 8 月 26 日

9 调查结论

我司于 2024 年 4 月委托福建海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长乐外海 D、E 区海上试验风电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4 年 5 月 17 日我司于福建环保网网站(<http://www.fhb.org/>)对本项目建设信息进行第一次公示。我司根据福建海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在福建环保网网站(<http://www.fjhb.org/>)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我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发布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对于项目建成的环境问题，我司高度重视，并承诺将严格按照环境保护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将项目的环境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我司将加强对当地群众的宣传、沟通和交流，使群众对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对地方社会经济的重大意义、以及地方政府维护公众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社会的决心有所了解，以消除公众的疑虑，取得更多公众的理解和支持，同时，接受当地公众的监督。